

附件 6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 (公章) 广东省潮州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
所

填报人: 许瑞芬

联系电话: 0768-2800153

填报日期: 2022 年 5 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广东省潮州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以下简称潮州市质计所)

主要职能：受上级主管部门委托，对本行政区域的产品质量进行监督抽查检验、定期检验，参与产品标准的制订、修订和宣传贯彻工作；承担产品质量仲裁检验（特殊产品除外）和委托检验；指导企业建立检验制度、统一检验方法，完善检测手段；受有关部门委托承担产品投产鉴定检验和优质产品评选检验，采标验收检验以及质量认证检验等；承担其他检验工作；承担本行政区域内最高计量标准和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研究、建立、保存工作；开展量值传递；执行计量检定规程，依法执行强制检定；提供计量检定、校准、测试服务；并为社会各界提供产品委托检验（检测）和计量器具校准服务。受上级主管部门委托，承担计量检定人员技术培训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加强党的建设。加强党员的理想信念和职业道德教育，加强警示教育，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做好改革期间思想政治工作，进一步促进党建和业务工作融合发展，稳妥做好技术机构改革涉及人员队伍稳定的有关工作。

2 加强能力建设。(1)积极申报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2)提升新产品、新参数检验检测能力，重点提升食品省站能力建设。

(3)新建计量标准，做好到期标准的复查工作。(4)开展能力

比对工作，提高自身检测水平。

3 服务行政监督。按计划高质量完成各项行政监督抽查任务，发挥行政技术支撑作用。积极参加国抽的遴选，争取进入遴选名单，通过双随机承担总局国抽任务。承接省、市下达的各类行政监督抽查、证后检查、风险监测和执法检验等工作。

4 服务产业发展。发挥“两中心六省站”和计量检定校准技术优势，积极拓展委托服务，进一步加大对企业的扶持力度，努力为企业提供免费问题解决方案的“一站式”服务，结合辖区产业特色，拓展认证检测领域，积极申报各级风险监测、标准制修订和科研项目立项。

5 加强科技工作。鼓励技术人员参与科技立项和标准制修订，加强与有关部门的信息采集与沟通，发挥现有国家质检中心和省站的优势，申报相关技术服务平台，以项目研究和申报平台等工作推动人才队伍的纵深发展，全面提升机构软实力。

6 加强内部管理。做好疫情防控，确保干部职工的安全。（2）做好质控管理，强化机构运行的规范化管理，进一步提高工作质量和工作效率。（3）加强实验室及网络安全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根据本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工作职能，完成开展质监检测业务项目支出，包括国家、省、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及其他行政管理部门下达的监督抽查检验、市场抽查检验、计量器具检定，为社会各界提供产品委托检验（检测）和计量器具校准服务等工

作支出。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		目标值
履职效能	产出指标	新建计量标准	8 项
		复查并通过考核计量标准	37 项
		资质认定复评及扩项评审	通过
		依法需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检定完成率(%)	100%
		集贸市场、医疗卫生机构部分强制检定工作 计量器具免费检定工作	完成 39 个集贸市场 与 70 家基层医疗卫生单位 计量器具免费检定工作
		省食品相关产品重点调查分析	20 批次
		省级监督抽查洁具水效	30 批次
		市级监督抽查工业产品	101 批次
		市级监督抽查食品相关产品	83 批次
		市级定量包装抽检	70 批次
		区专项监督抽查	81 批次
		能力验证/比对	38 项
		申报省市各级科研项目	3 项
		标准的申报	2 项
	效益指标	为企业减少成本开支	≥250 万元
		服务对象对检验工作总体满意度	满意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为 2836.99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2217.99 万元，占比 78.18%；项目支出 619 万元，占比 21.82%；调整后的预算为 2747.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38.36 万元，占比 63.28%；项目支出 1008.81 万元，占比 36.72%。

2. 部门整体支出决算情况

根据《2021 年部门决算报表》，2021 年度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决算为 2747.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38.36 万元，占比 63.28%；项目支出 1008.81 万元，占比 36.72%。具体支出功能科目情况见表 1-1。

表 1-1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决算情况

功能科目	调整预算数 (万元)	决算数（万元）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39.37	1658.49	980.89	2639.3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8	79.87	27.92	107.8
合计	2747.17	1738.36	1008.81	2747.17

3.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预算数 1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万元，

“三公”经费决算数 7.5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5 万元。比预算下降 21.57%，比上年下降 3.70% 。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2 年省级

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粤市监办发〔2022〕812号）要求和标准，广东省潮州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6.52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履职效能分析

1、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三个方面进行分析。指标分值 50 分，指标得分 48 分，得分率 96 %。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20 分，指标得分 19 分，得分率 95 %

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
产出指标	新建计量标准	8 项	9 项
	复查并通过考核计量标准	37 项	37 项
	资质认定复评及扩项评审	通过	通过
	依法需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检定完成率(%)	100%	100%
	集贸市场、医疗卫生机构部分强制检定工作 计量器具免费检定工作	完成 39 个集贸市场 与 70 家基层医疗卫生单位计量器具免 费检定工作	完成
	省食品相关产品重点调查分析	20 批次	20 批次
	省级监督抽查洁具水效	30 批次	30 批次
	市级监督抽查工业产品	101 批次	101 批次
	市级监督抽查食品相关产品	83 批次	83 批次
	市级定量包装抽检	70 批次	71 批次
	区专项监督抽查	81 批次	81 批次
	能力验证/比对	38 项	38 项
	申报省市各级科研项目	3 项	完成 9 项
	标准的申报	2 项	完成 16 项

(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20 分，指标得分 19 分，得分率 95%。

绩效目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
效益指标	为企业减少成本开支	≥250 万元	327.94 万元。 1. 计量免征检验费 260.41 万元， 2. 集贸及医疗计量器具免费检定 67.53 万元
	服务对象对检验工作总体满意度	做好标准培训和质量分析工作。发挥国家质检中心技术优势，标准培训和质量分析，为企业提升产品质量提供技术服务。	1、缩短检测周期、2、举办免费培训班、产品质量分析会，3、帮助企业制定企业标准、4 帮助企业审查证后检查整改，提高企业的质量意识和理解运用标准的能力

(3)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分值 10 分，指标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2021 年我所部门预算资金支出执行率 100%，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每个季度均达到序时进度。

(三)管理效率分析

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三个方面进行分析。指标分值 12 分，指标得分 12 分，得分率 100 %。

(1)预算编制。指标分值 2 分，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我所 2020 年没有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不涉及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2)预算执行。从预算编制约束性、财务管理合规性两方面分析，指标分值 7 分，指标得分 7 分，得分率 100%。

①预算编制约束性。指标分值 4 分，指标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我所 2020 年没有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指标分值 3 分，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3)信息公开。指标分值 3 分，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指标分值 2 分，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在省局批复本部门预决算后，按省财政厅和省局的要求，及时内向社会公开预算、决算。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指标分值 1 分，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绩效自评资料在单位网站公开。

(4)绩效管理。指标分值 15 分，指标得分 14.5 分，得分率 90%。

①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指标分值 5 分，指标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省局《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和《部门预算编制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粤市监财〔2020〕232 号）。

②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指标分值 10 分，指标得分 9.5 分，得分率 95%。

我所按照省局文件要求，做好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

绩效目标编报。

(5) 采购管理。指标分值 10 分，指标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①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采购意向公开完整、及时，符合采购管理规定。指标分值 2 分，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②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制订《潮州市质计所采购管理制度》，规范采购管理。指标分值 1 分，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③ 采购活动合规性。采购活动符合采购管理规定。没有发生采购投诉。指标分值 2 分，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④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指标分值 3 分，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⑤ 合同备案时效性。指标分值 1 分，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

⑥ 采购政策效能。指标分值 1 分，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在同等条件下选择中小企业。

(6) 资产管理。指标分值 10 分，指标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① 资产配置合规性。指标分值 2 分，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我所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符合标准规定。没有超过规定标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指标分值 1 分，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省局批准报废的固定资产处置清理，残值收入 600 元按照政府非税收入管理的规定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及时上缴省财政（广东省非税收入（电子）票据票号 CF14076060）。

③资产盘点情况。指标分值 1 分，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2021 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④数据质量。指标分值 2 分，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2021 年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指标分值 2 分，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制定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根据有关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和单位实际重新修订《潮州市质计所资产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

本单位无出租、出借国有资产，处置国有资产按省局的规定执行。

⑥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分值 2 分，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高，固定

资产的使用率高。

(7) 运行成本。指标分值 3 分，指标得分 2.02 分，得分率 67.33%。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指标分值 2 分，指标得分 1.02 分，得分率 51%。

2021 年《部门经济成本分析自评表》得分情况：指标 1：运行成本控制效果得分（系统）0.4 分；指标 2：运行成本变化得分（系统）1.7 分，指标 3：其他支出合理性得分（系统）3 分，三项指标得分（系统）合计 5.1 分。自评数值与由省财政厅提供的系统数值一致，三项指标得分（自评）合计 5.1 分。

$$\begin{aligned}\text{专项自评得分率} &= \text{专项自评得分} \div \text{专项自评满分分数} \\ &= 5.1 \div 10 = 51\%\end{aligned}$$

$$\begin{aligned}\text{本指标得分} &= \text{专项自评得分率} \times \text{本指标分值} \\ &= 51\% \times 2 = 1.02 \text{ 分}\end{aligned}$$

②“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指标分值 1 分，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7.55 万元 ≤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10 万元，符合要求。

（二）履职效能分析

2021 年，潮州市质计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省局、市局的正确领导下，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活动，全所干部职工同心同德、齐心协力，积极发挥检

验检测机构的技术支撑作用，帮助企业复工复产、推动产业发展取得明显成效。

1、综合实力进一步提升

（1）资质扩项

全年质检共新增 21 个产品标准 235 个参数的检测能力。全所质检具备十三大类 3828 项 1126 个标准检测能力。

（2）计量建标

通过“测量人体温度的红外温度计校准装置、摆锤式冲击试验机检定装置、医用电子体温计检定装置”等 9 个新建计量标准考核，“心电监护仪检定装置、配热电偶用温度仪表检定装置”等 37 个计量标准复查

（3）能力比对

积极开展能力比对工作，提高自身检测水平。2021 年共报名参加能力验证 38 项，其中参加国际能力验证 7 项。

2、专业能力进一步提升。

（1）检验检测能力进一步提升，发挥技术支撑作用，助力行政质量监管工作

完成各项政府监督抽查 241 家 241 批次，其中省局任务两项，分别是省局食品相关产品重点调查分析密胺产品 20 批次和省级监督抽查洁具水效 30 批次；完成市级监督抽查工业产品 101 批次，完成市级监督抽查食品相关产品 83 批次；完成市级专项（奶嘴、塑料）风险监测 38 批次；完成区级专项监督抽查 81 批次。另外，受山西省召回中心委托陶瓷产品检测 37 批次，梅县市场

监管局委托完成完成梅县区区级专项监督抽查检测 22 批次。

（2）计量检定能力进一步提升，惠及民生，服务企业。

为企业免费检定强检计量器具 10519 台件(含水表 1800 个、燃气表 8726 个);为基层 70 家社区医疗部门免费检定医疗仪器、器械 1388 台（件）; 检定市区集贸市场 39 家，免费检定电子秤 2694 台。71 个批次的定量包装及过度包装商品检验， 124 家医院及眼镜店的检定工作，116 家加油站，1485 枪次强制检定。

（3）科研能力进一步提升。

（1）积极开展科研的立项和研究工作。2021 年共获批立项 9 项。其中省局科研项目 3 项，获得省转移地方知识产权重点领域立项项目 1 项。另外申报 1 个总局项目和 1 个省科普基地建设也通过了专家的资料评审。

（2）发挥自身优势，大力推动标准制修订工作：

本年度共参与 4 个国家标准、5 个地方标准、7 个团体标准的制订，帮助广东新创宇等多家企业完成标准的备案等工作。

（4）培训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

① 发挥国家中心、省站能力优势，不同形式举办智能坐便器、食包材等质量分析会、标准宣贯、“问诊治病” 6 场次，联合山西缺陷产品召回中心为山西企业开展远程标准培训，收到很好效果。

② 不同渠道不同方式服务企业，解决企业困扰问题。有的上门指导企业质检员进行检测；有的利用现有设备帮助企业解决

创新产品新性能检测问题；有的通过“面对面、电话、微信”帮扶企业

③ 开展实验室开放活动，共享大型仪器 59 台，指导帮助企业编制企业标准。配合市局做好凤凰单枞茶、潮州牛肉丸等标准的制修订任务以及标准的宣贯实施。

（三）管理效率分析

反映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方面的实施情况，分析存在问题和改进方向。

1、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

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编制工作规程（试行）》，做好项目库的入库工作，填报资金的绩效目标。结合本单位事业发展目标和计划，确定年度纳入本部门年度的收入预算和支出预算。收到省局分解批复下达二级预算单位年度部门预算后，及时分解批复下达三级预算单位的年度部门预算，按时公开部门预算信息及“三公”经费信息。部门决算、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

2、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方面的实施情况

我所为了规范提高管理效能，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做好体系文件修订工作。

针对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按照 CNAS-CL01: 2018 (ISO/IEC

17025:2017)对2019版《质量手册》和《程序文件》进行修订,确保管理体系持续有效。

(2) 完善制度建设,加强制度执行力。

对《潮州市质计所财务管理规定》、《广东省潮州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科研工作管理办法》、《潮州市质计所采购管理制度》、《潮州市质计所资产管理办法》等进行修订,促进检测质量的规范和提高。

(3) 做好财务和有关审计工作。

遵守财经纪律和资金管理规章,加强财务预算工作,严格执行财政资金管理规定,落实资金支付进度。按照政府采购管理规定,严格执行网上采购、定点采购、集中采购。完成全所固定资产清查,认真组织开展加强违规涉企收费治理工作,进一步规范收费标准管理,严格执行取消、停征、免征行政事业收费政策。

(4) 做好质控管理。

通过加强日常监督,保证工作质量,按计划认真做好内审和管理评审,以及各次资质认定认可评审,认真做好各级机构检查、考核,加强预防和纠正措施,加强内外评审不符合项的整改、跟踪和监督,落实每月的绩效考核,促进实验室管理体系的不断完善,确保管理体系持续有效运行。

(5) 加强实验室及网络安全工作。

组织开展对实验室有关干部职工的安全教育与培训,增强安全意识和防范能力,规范易制毒物品管理,加强实验室消防系统

定期保养和安防监控。完成全所网络安全排查改造，配置独立WiFi实现与内网的物理切割，保证网络安全。

（6）做好疫情防控,确保干部职工的安全

按照上级疫情防控要求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首先做好全员疫苗接种工作，目前全所全体干部职工已完成第二针的接种，第三针加强针的接种工作正有条不紊的进行中。其次是加强对外业务窗口、人员办公室等重要场所的消毒工作和相关人员的健康监管工作，设立了自动体温检测仪，疫情期间所有外来人员进入的应落实体温测试和扫码登记，全体干部职工离市必须登记审批，建立台账，确保干部职工人身安全；三是随时关注疫情动态，第一时间传达落实上级防控要求文件。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

我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存在可衡量性指标不足，未能全面反映部门工作职能和年度总体工作任务。

对绩效管理的理解和重视程度有待进一步加强，对绩效目标的设置还不够全面、准确。

2、改进意见

（1）加强人员培训工作，落实履职效能工作责任制。

（2）做好资金预算方案及完善目标设置，使绩效方案更为科学。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一）2020 年绩效自评主要问题：

1. 自评表方面。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中未完整填写扣分指标“绩效管理制度建设”、“采购合规性”、“资产管理合规性”的未达标说明及改进措施。

2. 自评报告方面。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中未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针对性的改进措施。

（二）改进措施：

1. 完善制度建设，加强制度执行力。

我单位对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的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质量手册》和《程序文件》进行修订，确保管理体系持续有效。对《潮州市质计所采购管理制度》、《潮州市质计所资产管理办法》等进行修订，加强采购和资产管理工作规范和提高。

2. 加强人员学习与培训，做好资金预算方案及完善目标设置，使绩效方案更为科学。

3. 加强日常监督，落实每月的绩效考核，并将考核结果与奖励绩效工资挂钩，落实履职效能工作责任制。

